

檔 號：CGE0199
保存年限：3

臺北市藝文推廣處 函

地址：10554臺北市八德路3段25號
承辦人：陳婉婷
電話：(02)25775931#343
傳真：25775997
電子信箱：exhibition34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擬：將來文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。
文陳閱後存查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藝文推廣字第10530106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藝文推廣處105年知音時間申請公告、申請表(30106100A00_ATTCH1.docx
、30106100A00_ATTCH2.doc)

通識教育中心
約用助理員 巫仕如 3/2

代為
決行

教授兼通識
教育中心主任 陳彥鈺 3/4

主旨：檢送本處105年7-12月知音時間申請公告，敬請轉知貴校
所屬音樂領域學者專家推薦演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廣藝文活動，鼓勵表演藝術愛好者舉辦音樂演出，進而提升民眾藝術素養，本處特舉辦「知音時間」活動，歡迎音樂領域之學者專家推薦演出。
- 二、活動申請相關規範詳如附件，另可參照本處網站最新消息。
- 三、相關問題請洽活動承辦人：陳婉婷，電話(02)2577-5931轉343，電子郵件：exhibition346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



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永達技術學院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德霖技術學院、和春技術學院、亞東技術學院、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遠東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崇右技術學院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副本： 2016-02-26 文
交 11:31 章

處長 林信耀

裝

訂





105 年 7 月至 12 月知音時間演出企劃申請公告

為推廣藝文活動，鼓勵表演藝術愛好者舉辦音樂演出，進而提升民眾藝術素養，本處特舉辦「知音時間」活動，歡迎喜愛音樂表演之民眾踴躍申請。活動計畫如下：

壹、活動地點

本處藝文大樓 1 樓大廳舞台區（臺北市八德路 3 段 25 號 1 樓）。

貳、活動內容

- （一）器樂演奏類：演出人數兩人（含）以上。
- （二）歌曲演唱類：演出人數八人（含）以上，並有專人現場伴奏。

參、演出時間

105 年 7 至 12 月份雙週三下午 2 點 30 分至 4 點。

肆、申請資格(下列二項資格其中之一)

- 一、 政府立案之音樂類表演藝術團體。
- 二、 年滿二十歲之中華民國國民或領有工作證之外國人。

伍、申請方式及日期

請至本處網站下載申請表格，填妥後連同供審查之相關資料及圖片，於本(105)年 3 月 31 日前親送(週二至週五 9:00~17:00)或以掛號郵寄（郵戳為憑）：

10554 台北市八德路三段 25 號，臺北市藝文推廣處藝文推廣課收
(信封請註明：「申請知音時間」)

陸、應繳交資料

- 一、 知音時間申請表一份(附件一)。
- 二、 節目企劃書一份(附件二)。
- 三、 申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
 - (一) 團體申請者請檢附立案或登記證書及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- (二) 個人名義申請者須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四、 演出者宣傳照片電子檔（2M 以上 jpg 格式）。
- 五、 演出影音資料一份(註明內容、演出者及錄製時間)。

(以上資料請燒錄成光碟，第一至三項則另提供用印之書面資料)



柒、審查及結果通知

凡申請之個人或團體，經本處審查通過後，將通知演出時間，並於本處網站公告。

捌、其他

- 一、 送件資料不齊而未於105年3月31日前補齊資料者，不予受理。
- 二、 請詳閱公告後提出申請，並遵守著作權法及演出相關規範辦理。

若有違反，申請者請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- 三、 演出相關事宜請洽活動承辦人陳婉婷小姐，電話：(02)2577-5931
轉 343，電子郵件：exhibition346@gmail.com



臺北市藝文推廣處 105 年知音時間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申請單位或 個人(全名)			收件 編號	(本處填寫)
節目主題				
表演單位 及 節目簡介				
借用設備	☐ 音響 ☐ 麥克風____支 ☐ 鋼琴 ☐ 譜架____個 ☐ 更衣室(場地於活動前另行通知)	預計 活動 時間	____年____月____日 (三) 14:30—16:00	
申請單位：			聯絡地址：	
負責人：			聯絡電話：	
聯絡人：			行動電話：	
傳真號碼：			電子信箱：	
* 茲向 貴處申請知音時間表演，本次演出成員均未於3個月內參與知音時間演出，並同意遵守貴處申請及管理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願負一切責任。				
審查核定 (本處填寫)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，原因 ☐ 1. 演出人數或節目類型不符合。 ☐ 2. 三個月內已於本處知音時間演出。 ☐ 3. 送件資料未齊全。			
備註	*後附節目企劃書或節目單及演出者名冊乙份。			

臺北市藝文推廣處知音時間節目企劃書



節目名稱：

一、演出曲目(含導聆時間共計 90 分鐘) 請自行依曲目增減調整表格

序號	曲 目	演出長度 (分鐘)	演出人數	曲目解說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

三、演出團體或演出人員簡介 請自行依需求增減表格

■ 團體介紹(及演出經歷)

1 團體類別： ☐ 演藝團體 ☐ 人民團體 ☐ 基金會 ☐ 商號 ☐ 公司 ☐ 其他團體		
2 團體名稱	(中文)	3 立案日期：西元 年 月 日
	(英文)	4 立案字號：
5 負責人：		
7 聯絡資料	連絡電話：	傳真：
	行動電話：	e-mail：
9 聯絡地址	-	
10 團體簡介及列舉 3 項近年重要活動紀錄		

■演出人員簡介

1. 姓名		2. 現職：_____				
		此為 ☐ 專職 ☐ 兼職 ☐ 義務職工作				
3. 聯絡地址：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						
4. 聯絡電話：			行動電話：			
5. e-mail：_____						
6. 最高學 歷及 專業訓 練	學校或機構名稱		主修		學位或證書	
7. 重要展 演或發 表紀錄	年度	展演或發表紀錄		8. 得獎 紀錄	年度	得獎紀錄